



2025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
人民检察院
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5 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
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部门职能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

（二）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第二十条之规定，人民检察院行使下列职权：

- 1、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2、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 3、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 4、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 5、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6、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7、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8、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分工，本部门（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新闻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第九检察部、综合业务部（人民监督员办公室）、检察技术信息部、检务督察部（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计划财务装备局、政治部干部部、政治部宣教部、机关党委、司法警察支队；下设呼伦贝尔市检务服务保障中心。

本部门（单位）无所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	------	------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本级	行政单位

三、2025 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5 年，呼伦贝尔市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围绕深入落实市委五届九次全会安排部署，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检察履职服务办好两件大事，助力推进“六个工程”、抓实“六个行动”、全面转化五项改革课题成果，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新突破。

全市检察机关深入贯彻落实全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办理各类案件 12235 件，30 个案件被评为全国、全区典型案例，获得自治区级以上荣誉 201 个。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4594.4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5.55 万元，下降 1.83%，变动原因：年初预算中未包含地方财政保障离退休人员经费及抚恤金支出，年末结余资金收回；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8.40 万元，增长 2.65%。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4594.40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559.38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43.72 万元，增长 3.25%，变动原因：2025 年收入决算中含有退休人员抚恤金收入。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35.02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25.31 万元，下降 41.96%，变动原因：2023 年结转的经费已于 2024 年初支出。

（二）支出决算总计 4594.40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583.64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56.91 万元，增长 3.54%，变动原因：本年增加退休人员抚恤金支出。

2. 结余分配 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76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及部分已支出但尚未履行报销流程的费用。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38.51 万元，下降 78.16%，变动原因：结转的办案经费于本年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559.3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54.93 万元，占 91.1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404.46 万元，占 8.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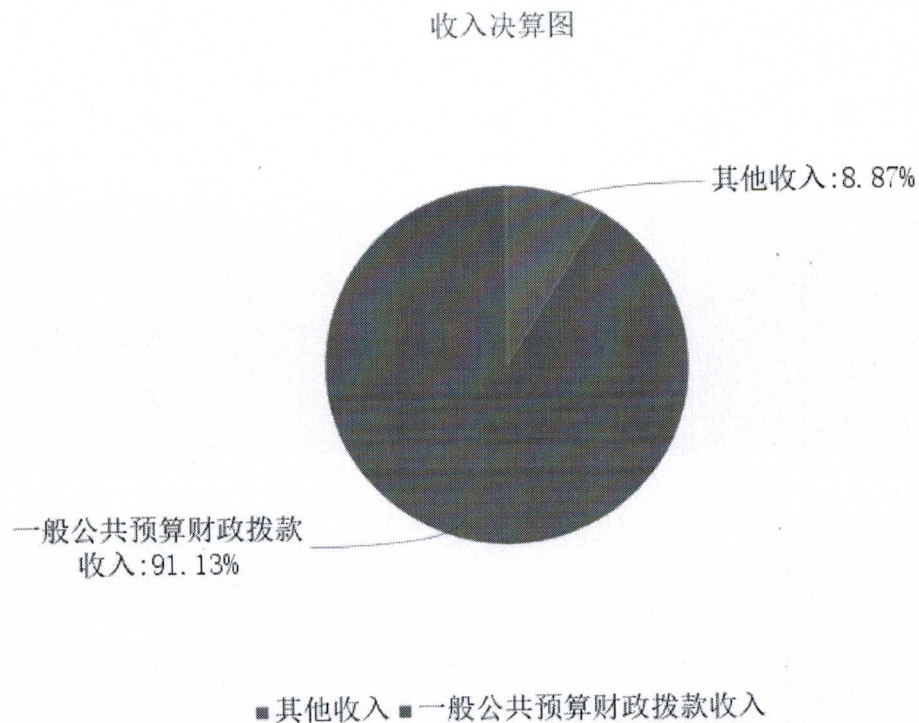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583.6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15.52 万元，占 74.52%；

项目支出 1168.12 万元，占 25.48%；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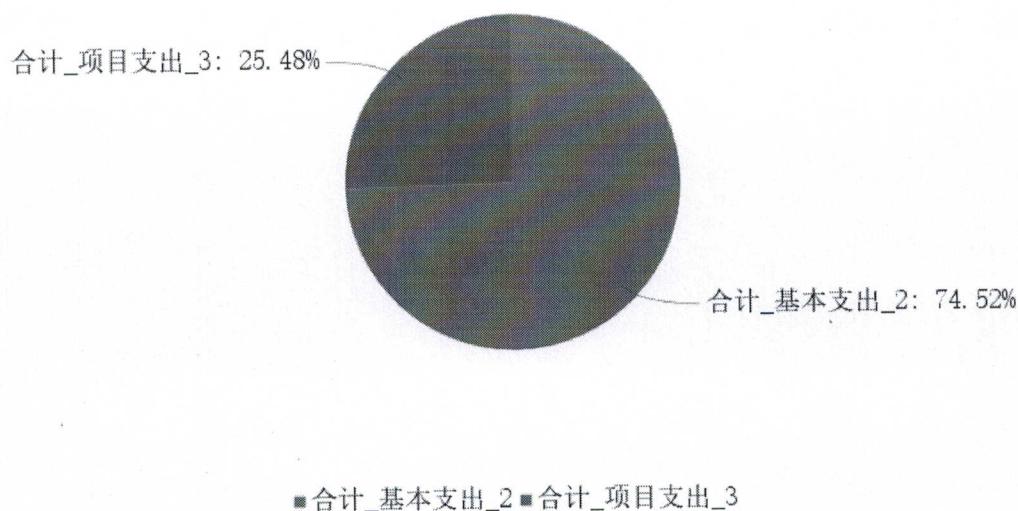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4163.8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16.13 万元，下降 11.03%，变动原因：部分未支出资金由财政收回，部分未完成的项目资金结转至下年；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80 万

元，下降 0.21%，变动原因：统计口径中含有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与上年决算对比基本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154.39 万元。与年初预算 4679.95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88.77%。其中：

（一）公共安全（类）

公共安全（类）决算数为 3541.4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499.24 万元。其中：

1.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522.38 万元，支出决算 2415.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人员增减变动导致年初预算与当年支出产生差额。

2. 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267.99 万元，支出决算 936.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1. 项目资金结余由财政收回；2. 未完成的项目经费结转到下年。

3. 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 59.3 万元，支出决算 56.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8%。决算

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实际合同约定支出，较年初预算存在差异。

4.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 191 万元，支出决算 133.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为加大救助力度，司法救助年初预算数增加，但实际救助案件数量减少，导致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存在差异。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259.22 万元，与年初预算 263.38 相比减少 4.16 万元。其中：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年中追加引进人才费用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75.59 万元，支出决算 163.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1. 因人员增减变动导致年初预算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实际缴费产生差额；2 部分新增人员养老关系未转入，不能缴费。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87.79 万元，支出决算 81.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1. 因人员增减变动导致年初预算与单位职业年金实际缴费产生差额；2 部分新增人员社保关系未转入，不能缴费。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154.6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5.00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02.89 万元，支出决算 114.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基本医疗测算比例由 7.5%调整为 8.4%，支出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46.74 万元，支出决算 4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人员增减变动导致年初预算与当年实际缴费产生差额。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199.1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27.15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26.26 万元，支出决算 199.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人员增减变动导致年初预算与当年实际缴费产生差额。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013.9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72.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41.77 万元。主要包括：手续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140.40 万元，其中：

(一)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6.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62 万元。主要包括：救济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三) 资本性支出 205.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130.22 万元，全年预算 80.87 万元，支出决算 8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1%，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 0 万元，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相关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 127.22 万元，全年预算 80.87 万元，支出决算 8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57%，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3 万元，全年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完成全年预算的 0%，本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相关支出。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130.22 万元，全年预算 80.87 万元，支出决算 80.87 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1. 因公出国（境）费与年初预算无差异，主要原因：本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相关支出；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年初预算差异主要原因：我单位车辆状况不一，随年限增长车辆修理及油耗等支出均会增加，为保障全年检察业务正常开展、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足额支出，因此设定的年初预算与全年实际支出存在差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全年预算对比无差异；3. 公务接待费与年初预算差异主要原因为我单位本年无接待支出。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80.8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0.87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0.27 万元，下降 100.00%，变动原因：本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相关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0.87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26.32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开支内容：购置执法执勤用车，支出车辆购置费及相应税金。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6.32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上年度无公车购置计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4.5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3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5.93 万元，增长 41.25%，变动原因：1. 本年新购置车辆，燃料费、保险费相应增加；2. 根据车辆维保公里数要求，本年车辆需对发动机配件进行更新，维修费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本年无此项支出；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本年无此项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0.90 万元，下降 100.00%，变动原因：本年无公务接待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348.52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4.47 万元，下降 1.27%，变动原因：1. 本年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2. 2024 年含有结转资金支出。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41.77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0.47 万元，下降 2.97%，变动原因：1. 本年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2. 2024 年含有结转资金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1.3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9.74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5.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5.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 辆、

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调研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1140.4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我单位未开展部门评价。

（二）部门（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3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办案（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46.09 万元，执行数为 92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呼伦贝尔市检察院坚持以习近

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围绕深入贯彻落实市委五届九次全会安排部署，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检察履职服务办好两件大事，助力推进“六个工程”、抓实“六个行动”、全面转化五项改革课题成果，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新突破。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 本年度资金执行率为 73.98%，评分 7.4，偏离原因为部分经费结转至下年支出；2. 常规开展教育培训次数年初设定 ≥ 25 场，实际完成 50 场，偏离原因为根据工作需要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检察业务需求，增加培训次数；3. 检察环节办案平均用时年初设定 ≤ 50 天，实际完成 55.4 天，偏离原因为个别案件实际已办结，但在检察业务系统内未执行“流程条线”节点，导致办案用时超过预估值。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各业务部门的沟通配合，结合业务实际科学合理设定目标。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宣传和解读，让相关人员了解绩效目标的内容和要求，提高绩效目标的执行效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96.09	1246.09	921.9		10	73.98	7.4		
		其中：财政拨款	1196.09	1246.09	921.9		——	73.9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强化司法办案，切实加强检察法律监督工作； 2. 强化队伍建设，努力提升检察队伍整体素质； 3. 强化基层基础建设，促进检察科学发展； 4. 强化规范化建设，提升司法公信力； 5. 强化创新创优，打造呼伦贝尔市院主力军； 6. 建立跨行政区域检察院改革工作。				2025 年，呼伦贝尔市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围绕深入落实市委五届九次全会安排部署，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检察履职服务办好两件大事，助力推进“六个工程”、抓实“六个行动”、全面转化五项改革课题成果，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新突破。 全市检察机关深入贯彻落实全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办理各类案件 12235 件，30 个案件被评为全国、全区典型案例，获得自治区级以上荣誉 201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办案量	正向	大于等于	3000	3513	件	3	3	
			常规开展教育培训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5	50	场	2	2	根据工作需要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检察业务需求，增加培训次数。改进措施：科学编制全面分析。
			市院检察人员脱产培训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80	81	人次	2	2	
			政府采购平台印刷服务合同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	4	批次	2	2	
			全年涉及维修维护及管理项目的办公面积	反向	小于等于	25813.42	25813.42	平方米	2	2	

			公务用车持有辆	反向	小于等于	24	23	辆	2	2	
			拟办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反向	小于等于	170	101	件	2	2	
		质量指标	刑事审判活动违法监督采纳率	正向	大于等于	80	89.47	%	2	2	
			民事审判违法检察建议法院采纳率	正向	大于等于	80	97.98	%	2	2	
			行政审判违法检察建议法院采纳率	正向	大于等于	80	96.88	%	2	2	
			提起公益诉讼后法院支持率	正向	大于等于	80	100	%	2	2	
			参加教育培训合格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	%	2	2	
			印刷服务合格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8	100	%	2	2	
			车辆年检达标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	%	1	1	
			维修维护及管理项目的验收合格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	%	1	1	
			被救助案件符合司法救助标准的比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	1	
		时效指标	检察环节办案平均用时	反向	小于等于	50	55.4	天	2	0	个别案件实际已办结，但在检察业务系统内未执行“流程条线”节点，导致办案用时超过预估值。改

											进措施：科学编制全面分析。
			开展培训时间	定性		每月持续开展，在12月底前完成年度培训计划	已完成年度计划安排		2	2	
			印刷服务完成时间	定性		每月持续开展，在12月底前完成	已完成年度计划安排		2	2	
			维修维护及管理项目的完成时间	定性		每月持续开展，在12月底前完成	已完成年度计划安排		2	2	
			受理救助申请之日起至给予救助决定时限	正向	等于	10	10	工作日	2	2	
		成本指标	开展培训支出	反向	小于等于	15	9.83	万元	2	2	
			司法救助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70	133.41	万元	2	2	
			印刷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6	5.57	万元	2	2	
			公车运行维护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00	54.45	万元	2	2	
			检察业务开支及管理办公和设备相关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870	718.64	万元	2	2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努力以可感可信的方式让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定性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开展教 育培训 促进检 察人员 能力素 质持续 提升	定性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检察干 警满意 度	正向	大于等 于	95	100	%	10	10	
总分									100	95.40	

2. 业务装备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6.39 分。全年预算数为 322.2 万元，执行数为 205.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度购入便携式计算机、便携式打印机、检察室机房服务器、数字加工系统设备、法医检测设备。在现有基础上改善检务装备建设、强力推进业务装备信息化、精细化、安全性等建设体系，加快科技强检步伐，进一步实现人民检察院业务装备建设的标准化、规范化配置，提高业务能力，保障办案业务水平提升到一个新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 本年度资金执行率为 63.91%，评分 6.39，偏离原因为部分经费结转至下年支出；2. 政采装备或项目采购数量年初设定 ≤ 2 项，实际完成 8 项，偏离原因为年初目标设定不准确，年初项目计划设定与实际需求存在偏差；3. 自采装备或项目采购数量年初设定 ≤ 3 项，实际完成 18 项，偏离原因为年初目标设定不准确，年初项目计划设定与实际需求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各业务部门的沟通配合，结合业务实际和装备需求科学合理设定目标。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宣传和解读，让相关人员了解绩效目标的内容和要求，提高绩效目

标的执行效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装备经费									
主管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2.2	322.2		205.91		10	63.91		6.39
		其中： 财政拨款	322.2	322.2		205.91		——	63.91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 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有计划、分步骤地实施装备更新，进一步实现人民检察院业务装备建设的标准化、规范化配置，提高业务能力。系统进行建设升级。					2025 年度购入便携式计算机、便携式打印机、检察室机房服务器、数字加工系统设备、法医检测设备等。在现有基础上改善检务装备建设、强力推进业务装备信息化、精细化、安全性等建设体系，加快科技强检步伐，进一步实现人民检察院业务装备建设的标准化、规范化配置，提高业务能力，保障办案业务水平提升到一个新水平。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性 质	指标方 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计量单 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指 标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 标	执法执 勤用车 购置数 量	正向	等于	1	1	辆	5	5	
			政采装 备或项 目采购 数量	反向	小于等 于	2	8	项	5	0	偏离原 因为年 初目标 设定不 准确， 年初项 目计划 设定与 实际需 求存在 偏差。 下一步 改进措 施：加 强与各 业务部 门的沟 通配 合，结

											合业务实际和装备需求科学合理设定目标。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宣传和解读，让相关人员了解绩效目标的内容和要求，提高绩效目标的执行效果。
			自采装备或项目采购数量	反向	小于等于	3	18	项	5	0	偏离原因为年初目标设定不准确，年初项目计划设定与实际需求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各业务部门的沟通配合，结合业务实际和装备需求科学合理设定目标。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宣传和解读，让相关人员了解绩效目标的内容和要求，提

											高绩效目标的执行效果。
			购买车辆符合车辆出厂合格标准	定性		合格	合格		5	5	
		质量指标	装备或项目验收合格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	%	5	5	
			装备或项目利用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	%	5	5	
			执法执勤用车购置完成时间	定性		12月底前完成	已按要求完成采购		4	4	
		时效指标	装备或项目验收合格后配备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30	20	天	3	3	
			装备或项目验收及时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	%	3	3	
			执法执勤用车购车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7.22	26.32	万元	4	4	
		成本指标	装备或项目平均采购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40	7.1	万元	3	3	
			装备或项目更新及安装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0	1	万元	3	3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检察装备配备提高检察质效	定性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15	
	效益指标(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人民检察院业务装备建设的标准化规范化配置	定性		长期	长期推动		5	5	
			检察装备使用年限	正向	大于等于	1	5	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检察干 警满意 度	正向	大于等 于	95	100	%	10	10	
总分									100	86.39	

3. 2025 年人才工作项目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 万元，执行数为 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度，共为 4 名定向选调生发放 16 万元经济补贴，其中为 1 名定向选调生硕士研究生发放 1 年经济补贴 4 万元,3 名定向选调生本科生发放两年经济补贴，每人每年 2 万元合计 12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人才工作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院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 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0	16		16		10	100		10
		其中： 财政拨 款	0	16		16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 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度，本单位通过发放定向选调生硕 士研究生及定向选调生本科生的经济补 贴，营造尊重知识爱惜人才的社会氛围， 优化人才成长路径。					2025 年度，共为 4 名定向选调生发放 16 万元经济补贴，其中为 1 名定向选调生硕士 研究生发放 1 年经济补贴 4 万元, 3 名定向 选调生本科生发放两年经济补贴，每人每年 2 万元合计 12 万元。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性 质	指标方 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计量单 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向选调生经济补贴发放人数	正向	等于	4	4	名	5	5	
			定向选调生硕士研究生人数	正向	等于	1	1	名	5	5	
			定向选调生本科生人数	正向	等于	3	3	名	5	5	
		质量指标	定向选调生经济补贴发放规范性	定性		符合标准	按标准发放补助		5	5	
			定向选调生经济补贴发放准确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时效指标	定向选调生人经济补贴发放及时率	定性		及时	及时发放		5	5	
			定向选调生经济补贴发放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3	1	个月	5	5	
		成本指标	定向选调生硕士研究生经济补贴发放标准	正向	等于	4	4	万元/人1年	3	3	
			定向选调生本科生经济补贴发放标准	正向	等于	4	4	万元/人2年	3	3	
			本单位定向选调生经济补贴发放金额	正向	等于	16	16	万元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尊重知识爱惜人才的社会氛围	定性		营造	持续营造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人才成长路径	定性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定向选调生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8	1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开展部门评价。

（四）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核心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情况。

为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单位持续推进构建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机制，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预算法及财政绩效管理相关规定，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完善预算绩效目标设定、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配套管理要求，落实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同步申报、预算执行与绩效监控同步开展、决算与绩效评价同步完成的工作机制，将绩效理念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决算全流程，规范绩效信息公开，强化绩效约束。

二是建设核心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参照财政绩效指标框架，建立覆盖产出、效益、满意度的绩效指标体系，细化三级指标，区分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类别。坚持指标可量化、可考核原则，科学设定指标目标值与评价标准，对难以量化的工作实行定性分级评价。

三是抓实全流程绩效管理。预算编制阶段严格审核绩效目标，确保目标、指标与预算资金相匹配；预算执行中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及时纠偏执行偏差；年度决算后开展部门整体及项目绩效自评，如实反映资金使用成效。

四是下一步工作。持续完善绩效管理制度，迭代优化绩效指标标准，压实绩效管理各环节责任，强化绩效结果刚性应用，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精细化水平，切实提高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

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二、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吕慧

联系电话：0470-8100059-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